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麦格米特

股票代码：002851

信息披露义务人：童永胜

住所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通信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4楼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及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26年2月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提要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目 录

释 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原因及持股计划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3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4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5
信息披露人义务声明	16
信息披露人义务声明	17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麦格米特	指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童永胜
一致行动人	指	王萍（童永胜和王萍系夫妻关系）
本报告书	指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325,851股的行为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	童永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201031964*****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4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姓名	王萍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07251969*****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童永胜先生与王萍女士系夫妻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的最近五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受到过与证券市

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与仲裁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麦格米特股份发生权益变动，系自 2020 年 10 月 14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来，上市公司回购注销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导致其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减少；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可转债转股、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及认购公司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增持公司股份；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行权、公司可转债“麦米转 2”转股及公司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减少。前述因素综合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更触及 5%情形。

二、未来持股计划

公司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信息披露义务人童永胜已出具《关于限售期的承诺函》：“1、本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发行认购的上市公司股票。2、若因本次认购导致本人及配偶王萍合计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增加，除上述承诺外，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本人及配偶王萍也不转让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3、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遵守上述股票限售期安排。4、如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政策进行调整，则本次发行限售期将按照最新的政策进行调整。”

童永胜先生已出具《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期间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在未来 12 个月，除上述承诺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

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符合并遵守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日期

2026年2月5日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权益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上述报告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永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9,752,175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501,907,534股的比例为19.87%；童永胜先生一致行动人王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4,210,7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501,907,534股的比例为8.81%；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3,962,875股，占当时总股本501,907,534股的比例为28.68%。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童永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8,659,563股，占公司截至2026年2月5日总股本581,495,412股的比例为16.97%；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36,240,117股，占公司截至2026年2月5日总股本581,495,412股的比例为6.23%；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4,899,680股，占公司截至2026年2月5日总股本581,495,412股的比例为23.2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累计减少5.48%，权益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的情形。具体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童永胜	99,752,175	19.87%	98,659,563	16.97%
王萍	44,210,700	8.81%	36,240,117	6.23%
合计	143,962,875	28.68%	134,899,680	23.20%

注：本次变动前的数据是根据麦格米特2020年10月13日收盘的总股本计算填写，本次变动后的数据是根据麦格米特2026年2月5日收盘的总股本计算填写。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麦格米特股份发生权益变动，系自2020年10月14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减持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比例变动，以及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具体事由如下：

1、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办理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宜。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01,907,534股变更为497,569,343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为20.05%；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为8.89%。

2、信息披露义务人童永胜先生及一致行动人王萍女士因资金需求，在2021年12月21日，童永胜先生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970,000股，王萍女士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970,000股，2021年12月27日至2022年1月20日期间，王萍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999,983股。本次减持后，童永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4,782,175股，持股比例为19.05%；王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6,240,717股，持股比例为7.28%。

3、2022年5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总计为2000万份，涉及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票，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1814.2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185.80万份，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共分为4个行权期，根据业务办理的实际情况，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3年6月27日至2024年6月7日，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6月24日至2025年6月6日，第三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6月16日至2026年6月8日；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共分为3个行权期，根据业务办理的实际情况，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为2024年5月18日至2025年5月17日，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6月16日至2026年5月15日。激励对象在行权期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行权期间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

4、2023年6月19日一致行动人王萍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00股。本次减持后，王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6,240,117股，持股比例为7.28%。

5、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1045号”文同意，公司12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麦米转2”。2023年4月19日至2024年12月5日期间，“麦米转2”转股累计增加39,846,109股，其中，信息披露义务人童永胜先生于2024年11月2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将其所持有的343,706张公司可转换债券“麦米转2”实施转股，转换为1,123,956股麦格米特A股股票；2023年6月27日至2024年12月5日期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期权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8,985,195股；同时，信息披露义务人童永胜先生在2024年1月26日至2024年7月2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577,100股。本次可转债转股、期权行权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后，截至2024年12月5日，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46,400,647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97,483,231股，持股比例稀释为17.84%；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36,240,117股，持股比例稀释为6.63%。

6、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9日和2024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共回购公司股份852,300股，并于2024年12月26日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2024年12月6日至2024年12月26日期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期权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69,6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及期权行权后，截至2024年12月26日，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45,617,947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为17.87%；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为6.64%。

7、2025年5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08.90万股，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回购注销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5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5,000股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35,000股。

8、因公司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增加31,325,851股，

其中信息披露义务人童永胜先生认购本次发行的 1,176,332 股，并且 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本次发行新增股本上市期间，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第三个行权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第二个行权期期权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 4,586,614 股，从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本次发行后，截至 2026 年 2 月 5 日，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81,495,412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98,659,563 股，持股比例稀释为 16.97%；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36,240,117 股，持股比例稀释为 6.2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134,899,680 股，持股比例稀释为 23.20%。

三、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98,659,563 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 24,370,808 股，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74,288,755 股；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 36,240,117 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其中股份质押 3,010,000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麦格米特拥有权益的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权人/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质押日期
王萍	36,240,117	3,010,000	8.31%	0.5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01/16

四、本次变动使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总和减少达 5%以上；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童永胜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上述文件备置地点：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信息披露人义务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_____

童永胜

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人义务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签章）: _____

王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
股票简称	麦格米特	股票代码	00285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童永胜	信息披露义务人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名称	王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受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注销影响，公司股本总额减少导致持股比例被动提升；受公司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麦米转 2”转股的共同影响，公司股本总额增加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童永胜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99,752,175 股 持股比例：19.87%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王萍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44,210,700 股 持股比例：8.81%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信息披露义务人：童永胜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98,659,563股 变动数量：-1,092,612股（其中大宗交易减持4,970,000股、集中竞价交易增持1,577,100股、2022年可转债转股增加1,123,956股，认购公司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176,332股） 持股比例：16.97% 变动比例：2.90%</p> <p>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王萍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36,240,117股 变动数量：-7,970,583股（其中大宗交易减持4,970,000股、集中竞价交易减持3,000,583股） 持股比例：6.23% 变动比例：2.64%</p>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2020年9月3日-2026年2月5日 变动方式：上市公司回购注销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导致其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减少；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可转债转股、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及认购公司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增持公司股份；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行权、公司可转债转股及公司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减少。</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减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在未来12个月内，除已承诺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符合并遵守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的基础上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童永胜

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姓名：王萍

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